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（一期）（项目名称）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（一期）EPC 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标段/包名称）

招标公告

招标编号：TCZX-202504FJ-507001001

1. 招标条件

本项目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（一期）（项目名称）已由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（项目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）以隽发改审批【2024】136号（批文名称及编号）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、专项债券、企业自筹、银行贷款，建设资金已落实，项目业主为通城县交通运输局，招标人为通城隽城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（一期）EPC 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标段/包名称）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建设地点：通城县；建设规模：该项目包含市政工程和物流项目，市政工程共计 5 条道路，其中城市主干道 1 条：物流大道宽度 40 米，长度 1.760 公里。城市次干道 2 条：楚汉路(部分)宽度 20 米，长度 1.315 公里；湘沙路(部分)，宽度 20 米，长度 0.77 公里。城市支路 2 条：智达街，宽度 20 米，长度 0.388 公里；赣昌路(部分)，宽度 20 米，长度 0.285 公里。物流项目零担快递中心用地 120495m²，建筑面积 100300m²；综合商贸区用地 50894m²，建筑面积 56800m²；智慧云仓物流中心用地 107273m²，建筑面积 120300m²；供销集配中心用地 45617m²建筑面积 45400m²，工程总投资额：约 180000 万元。

2.2 招标范围：服务工作内容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（本项目含竣工结算审核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发包人要求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、基本资格：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；2、财务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 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财务状况良好，三年平均利润大于 0（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，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）；3、信誉要求：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，投标人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，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（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或声明函）：（1）被责令停业；（2）被暂停或取消

投标资格：（3）财产被接管或冻结；（4）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（5）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“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”列入重点监管对象；（6）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单；（7）在近 3 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、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。

3.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。

☒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☐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。

☐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☐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3.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（接受或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 / 。

3.4 其它：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取费率报价，按《湖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参考标准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鄂建文工[2023]33 号）收费文件标准的 70%×45%为计费基数，费率最高限价为 100%（包含驻场人员等一切费用）。最终服务费不得超过 268.28 万元，若最终服务费计算小于 268.28 万元，则按实际费用结算。 履约期限： 约 36 个月（提供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，从开工之日起至竣工结算审核完成为止）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（以下简称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，网址：<http://58.52.132.225:8082/suite/login>）进行网员注册，并办理手机 CA（标信通）或 CA 数字证书（具体操作参见“电子交易平台”——常见问题——注册指南）。

4.2 完成网员注册后，请于 2025 年 04 月 24 日 至 2025 年 04 月 29 日 止（北京时间、下同）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（标信通）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://58.52.132.225:8082/suite/login>，下同）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。联合体投标的，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。未按规定从“电子交易平台”下载招标文件的，其投标将被否决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8 时 30 分 。

5.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，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。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，招

标人（“电子交易平台”）将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xnztb.xianning.gov.cn/>）n/（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）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通城隍城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通城县隍城镇通城大道 88 号

邮 编：437400

联 系 人：胡先生

电 话：15220274280

传 真：

电子邮件：

网 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 号：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隍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通城县隍城镇白沙新区 1 号

邮 编：437400

联 系 人：湖北隍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715-4295231

传 真：

电子邮件：

网 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 号：



2025 年 04 月 23 日

招标公告附录（如有）